



紧急食品援助项目 (TEFAP) -
受益者权利之书面通知海报

根据联邦法规第7章第16款，在您加入TEFAP之前或接收服务之前，我们必须向您提供此书面通知。

由于紧急食品援助项目(TEFAP)是全部或部分地由联邦政府财政所资助，根据规定我们需要告知您 –

- 我们不得以宗教或宗教信仰、拒绝拥有宗教信仰或拒绝参加或参与宗教活动为由，而歧视您；
- 我们不要求您出席或参加我们提供的任何具有明显宗教性质的活动，并且您参与任何这类活动完全是出于自愿；
- 在时间或地点上，我们必须将任何私人资助的、具有明显宗教性质的活动与美国农业部直接资助的活动区分开来；
- 如果您不赞成我们组织的宗教性质，我们必须作出合理的努力，以确定并将您转介给您无异议的替代供应者。但我们无法保证，在任何情况下，都可以提供替代供应者；以及
- 您可以向所在州机构 (<http://www.fns.usda.gov/fdd/food-distribution-contacts>) 报告任何组织对这些保护措施（包括拒绝服务或福利）的违规行为。州机构将对投诉作出回应，并将指称的违规行为报告给其相应的美国农业部FNS区域办事处 (<http://www.fns.usda.gov/fns-regional-offices>) 。